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102)

公司地址：桃園縣中壢市 320 中華路二段 369 號

電 話：(03)452-2156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四、	合併損益表	5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6 ~ 7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 25
	(一) 公司沿革	8 ~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 ~ 17
	(五) 關係人交易	17
	(六) 抵(質)押之資產	17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8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1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9
	(十) 其他	19 ~ 23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3 ~ 24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	
	3. 大陸投資資訊	23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4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25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1,455,047	12	\$	1,304,411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662,622	14	\$	967,651	9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3,998	-		128,543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二))		5,903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330,863	3		252,962	2	2120 應付票據		111,375	1		154,890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044,684	17		1,587,879	14	2140 應付帳款		1,332,365	11		1,055,140	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119,047	1		64,500	1	2160 應付所得稅		79,396	-		98,239	1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1,763,064	14		1,449,959	13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七)		353,666	3		313,668	3				
1260 預付款項		35,479	-		31,058	-	2228 其他應付款項		3,469	-		10,85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75	-		5,349	-	2260 預收款項		102,016	1		103,07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55,157	47		4,824,661	43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		-	-		51,901	1				
基金及投資							其他流動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		19,124	-		35,1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674,430	30		2,782,646	25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長期負債										
成本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1501 土地		71,145	1		71,145	1		-	-		127,209	1					
1511 土地改良物		176,361	2		176,362	2	2510 各項準備		566,689	5		566,689	5				
1521 房屋及建築		698,337	6		670,530	6	53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	-		-	-				
1531 機器設備		4,758,507	39		4,640,156	41	5320 其他負債		215,571	2		149,792	1				
1551 運輸設備		49,204	-		46,933	-	28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920	-		4,292	-				
1561 辦公設備		189,675	2		170,932	1	2860 存入保證金		5,129	-		31,573	-				
1631 租賃改良		38,090	-		38,090	-	28XX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32,620	2		185,657	1				
1681 其他設備		994,419	8		969,504	9	2XXX 其他負債合計		4,473,739	37		3,662,201	32				
15X8 重估增值		2,240,862	18		2,240,862	20	負債總計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9,216,600	76		9,024,514	80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3,171,771	(26)	(3,143,935	(28)	3110 股本(附註一及四(十))		3,354,242	3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42,076	2		438,474	4	3210 普通股股本		3,622,581	30		3,354,242	3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286,905	52		6,319,053	56	32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63,977	-		63,978	-				
無形資產							3220 普通權益價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	-		10,731	-	3250 庫藏股票交易		96,791	1		93,973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七))		31,912	-		34,039	1	3255 受贈資產		151	-		151	-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1,912	-		44,770	1	33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		449,815	4		388,597	3				
其他資產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1,977	-		1,654	-	3420 未分配盈餘		1,929,637	16		2,020,671	18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52,693	1		42,700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54,670	1		44,354	-	34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5,444	1		306,016	3				
							346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48,044	(1)	(97,024	(1)
							348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45,841	13		1,545,841	14				
							361X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四))	(120,018	(1)	(120,018	(1)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636,175	63		7,556,427	67				
							3XXX 少數股權		37,854	-		49,340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7,674,029	63		7,605,767	68				
1XXX 資產總計	\$	12,147,768	100	\$	11,267,968	100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2,147,768	100	\$	11,267,96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83,539	\$ 98,942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328	299
出售有價證券利益	(1,055)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	(1,648)	(12,196)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469)	5,579
折舊費用	131,629	124,663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58	-
各項攤提	20,915	17,309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49,756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65,252)	8,403
其他應收款	(33,787)	(21,471)
存貨	(296,384)	(289,627)
預付款項	(6,465)	5,06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1,473	362
應付票據及帳款	96,116	160,584
應付所得稅	15,428	25,475
應付費用	(28,481)	(6,982)
其他應付款項	372	(26,485)
預收款項	25,964	17,815
其他流動負債	(9,273)	(10,5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4,289	(5,9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947)	91,281

(續次頁)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本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35,416)	(\$ 70,2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5)	637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16,530)	(20,4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981)	(90,10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75,028	290,309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	(17,419)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75	(4,00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75,103	268,889
匯率影響數	(7,432)	(8,8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505,743	261,1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49,304	1,043,2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55,047</u>	<u>\$ 1,304,41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u>\$ 12,962</u>	<u>\$ 7,72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05</u>	<u>\$ 5,57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馬紹進

經理人：馬述健

會計主管：李信諭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44年11月，原名泰豐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3年10月變更公司名稱為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輪胎及橡膠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股票自民國68年7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為\$5,200,000，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實收資本額為\$3,622,581，員工人數約為950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百分比		備註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飛得力)	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100%	100%	
"	泰鑫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泰鑫)	委託營建商興建住宅及租售業務	100%	100%	
"	泰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泰誠)	"	100%	100%	
"	幻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幻象)	一般投資	49%	49%	註
"	Highpoint Trading Ltd. (HTL)	輪胎銷售	100%	100%	
"	Federal International Inc.(FIH)	一般投資	100%	100%	
FIH	Amberg Investments Pte.	"	100%	100%	
Amberg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江西泰豐)	生產和銷售各種輪胎及橡膠製品	100%	100%	

註：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50%，惟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故納入合併個體。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十四)。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變動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除會計變動請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相同。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於民國 100 年第一季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90	\$ 1,145
銀行存款	697,836	927,404
定期存款	436,956	255,929
約當現金-附買回票券交易	319,965	119,933
	<u>\$ 1,455,047</u>	<u>\$ 1,304,411</u>
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利率區間	<u>0.50%~0.75%</u>	<u>0.10%~0.90%</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表列資產科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	\$ 122,625
上市股票	6,298	6,29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調整	(2,300)	(380)
	<u>\$ 3,998</u>	<u>\$ 128,543</u>
表列負債科目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	\$ 5,903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認列淨損失分別為 \$4,328 及 \$299。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金融商品	100年3月31日	
	名目本金	到期日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瑞穗銀行(共12筆)	EUR 1,320	2011.04.08~2011.04.29
	GBP 680	2011.04.08~2011.06.10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彰化銀行(共15筆)	USD 6,200	2011.04.08~2011.05.31
	JPY 17,783	2011.04.18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大眾銀行(共5筆)	EUR 4,400	2011.05.13~2011.06.08
	JPY 40,026	2011.04.20~2011.04.28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永豐銀行(共9筆)	EUR 520	2011.04.21~2011.05.31
	GBP 834	2011.04.08~2011.06.10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預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出口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應收帳款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70,489	\$ 1,609,249
減：備抵呆帳	(25,805)	(21,370)
	<u>\$ 2,044,684</u>	<u>\$ 1,587,879</u>

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3月31日止，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之餘額分別為\$2,966及\$3,108，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四) 存貨

1. 存貨明細如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原 料	\$ 551,476	\$ 378,258
物 料	97,518	103,039
在 製 品	172,811	157,000
製 成 品	591,379	378,407
商 品 存 貨	85,928	214,345
在 途 存 貨	271,799	230,649
	<u>1,770,911</u>	<u>1,461,698</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47)	(11,739)
	<u>\$ 1,763,064</u>	<u>\$ 1,449,959</u>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利益)

	100年第一季	99年第一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31,866	\$ 1,951,88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1,469)	5,579
其他	(5,740)	(3,215)
	<u>\$ 2,424,657</u>	<u>\$ 1,954,244</u>

其他存貨相關利益係下腳收入及存貨盤盈。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2,155
九和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11,384	11,384
福特六和汽車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3	4,333
福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62	962
福運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770	770
Maton Fund I L.P.	3,094	3,094
Maton Fund II L.P.	4,777	4,728
	<u>25,320</u>	<u>37,426</u>
減：累計減損	(6,196)	(2,296)
合計	<u>\$ 19,124</u>	<u>\$ 35,130</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將所持有精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民國 99 年度委託券商於公開市場全數處分。
3. Maton Fund I L.P. 及 Maton Fund II L.P. 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經評估後已提列 \$6,196 之減損損失。

(六) 固定資產

	<u>100年3月31日</u>				
	<u>原始成本</u>	<u>重估增值</u>	<u>合計</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地	\$ 71,145	\$2,229,812	\$2,300,957	\$ -	\$2,300,957
土地改良物	176,361	-	176,361	-	176,361
房屋及建築	698,337	11,050	709,387	(282,116)	427,271
機器設備	4,758,507	-	4,758,507	(1,979,382)	2,779,125
運輸設備	49,204	-	49,204	(37,039)	12,165
辦公設備	189,675	-	189,675	(126,795)	62,880
租賃改良	38,090	-	38,090	(29,270)	8,820
其他設備	994,419	-	994,419	(717,169)	277,250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242,076	-	242,076	-	242,076
	<u>\$7,217,814</u>	<u>\$2,240,862</u>	<u>\$9,458,676</u>	<u>(\$3,171,771)</u>	<u>\$6,286,905</u>

	99 年 3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71,145	\$2,229,812	\$2,300,957	\$ -	\$2,300,957
土地改良物	176,362	-	176,362	-	176,362
房屋及建築	670,530	11,050	681,580	(262,596)	418,984
機器設備	4,640,156	-	4,640,156	(2,117,100)	2,523,056
運輸設備	46,933	-	46,933	(33,252)	13,681
辦公設備	170,932	-	170,932	(109,695)	61,237
租賃改良	38,090	-	38,090	(24,842)	13,248
其他設備	969,504	-	969,504	(596,450)	373,054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438,474	-	438,474	-	438,474
	<u>\$7,222,126</u>	<u>\$2,240,862</u>	<u>\$9,462,988</u>	<u>(\$3,143,935)</u>	<u>\$6,319,053</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屋、建築及機器設備歷年來辦理重估及調整之增值總額計\$2,717,123，已分別因民國 87 年出售與民國 92 年移轉、出售及報廢而沖銷\$476,261。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土地增值稅準備及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餘額分別為\$566,689 及 \$1,545,841。
2.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第一季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541 及 \$22。

(七) 其他無形資產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權	\$ 42,198	\$ 43,787
減：累計攤提	(10,286)	(9,748)
	<u>\$ 31,912</u>	<u>\$ 34,039</u>

係江西泰豐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均為自取得日起為期 50 年。

(八) 短期借款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1,196,703	\$ 841,455
購料借款	376,127	126,196
擔保借款	89,792	-
	<u>\$ 1,662,622</u>	<u>\$ 967,651</u>
利率區間	<u>0.84%~5.56%</u>	<u>0.59%~5.31%</u>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上開短期借款分別已開立保證票據 \$975,000 及 \$875,000。

(九) 長期借款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 -	\$ 179,11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51,901)
	<u>\$ -</u>	<u>\$ 127,209</u>
借款利率	-	1.36%~1.79%

(十) 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68,339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26,834 千股。此項增資案業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在案，增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3,622,581，相關變更登記已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1 日辦理完竣。

(十一)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額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 依主管機關函令規定，上市(櫃)公司於分派盈餘時，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提撥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視營運情況酌予保留適當額度，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 3%。
 - (2)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 2%。
 - (3) 其餘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配計畫，提報股東常會。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99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2,091		\$ 61,218	
股票股利	163,016	\$ 0.45	268,339	\$ 0.80
現金股利	18,113	0.05	67,085	0.20
合計	<u>\$ 213,220</u>		<u>\$ 396,642</u>	

前述民國99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如下：

	100 年 第 一 季	99 年 第 一 季
員工紅利	\$ 1,504	\$ 1,941
董監酬勞	752	970
	<u>\$ 2,256</u>	<u>\$ 2,911</u>

民國 100 年第一季及 99 年第一季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以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以不違反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及 1%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6.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及按加計應納稅額所產生之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未分配盈餘		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	99年以前	預計稅額 扣抵比率
	87年以前	87年以後		盈餘稅額 扣抵比率	
本公司	\$ 2,845	\$ 1,926,792	\$ 371,254	22.98%	22.45%
飛得力	116	55,308	18,357	20.48%	20.48%
幻象	-	-	3,263	18.11%	-
泰鑫	-	-	1,039	-	-
泰誠	-	17,221	4,097	20.48%	20.48%
	<u>\$ 2,961</u>	<u>\$ 1,999,321</u>	<u>\$ 398,010</u>		

(十三) 證券出售利益

以有價證券買賣為專業之子公司，其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營業證券之出售損益情形如下：

	100年度第一季	99年度第一季
證券出售收入	\$ 16,055	\$ -
證券出售成本	(15,000)	-
證券出售利益	\$ 1,055	\$ -

(十四) 庫藏股票

1.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明細如下：(單位：仟股/元)

子公司名稱	100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價格	股數	每股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飛得力	6,001	\$ 7.88	-	\$ -	-	\$ -	6,001	\$ 18.95
泰誠	4,526	7.88	-	-	-	-	4,526	18.95
幻象	9,582	3.86	-	-	-	-	9,582	18.95
	<u>20,109</u>		<u>-</u>		<u>-</u>		<u>20,109</u>	

子公司名稱	99 年 第 一 季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每股帳面價值	股數	每股價格	股數	每股售價	股數	每股市價
飛得力	5,557	\$ 8.51	-	\$ -	-	\$ -	5,557	\$ 25.65
泰誠	4,191	8.51	-	-	-	-	4,191	25.65
幻象	8,872	4.17	-	-	-	-	8,872	25.65
	<u>18,620</u>		<u>-</u>		<u>-</u>		<u>18,620</u>	

2. 民國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之金額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飛 得 力	\$ 47,316	\$ 47,316
泰 誠	35,676	35,676
幻 象	37,026	37,026
	<u>\$ 120,018</u>	<u>\$ 120,018</u>

(十五) 每股盈餘

	100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0,462	\$ 83,573	342,149	\$ 0.29	\$ 0.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8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100,462</u>	<u>\$ 83,573</u>	<u>342,236</u>	<u>\$ 0.29</u>	<u>\$ 0.24</u>

	99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30,291	\$ 98,878	342,149	\$ 0.38	\$ 0.2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	-	-	25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u>\$130,291</u>	<u>\$ 98,878</u>	<u>342,400</u>	<u>\$ 0.38</u>	<u>\$ 0.29</u>

五、關係人交易

本期尚無重大之關係人交易。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擔 保 性 質	帳 面 價 值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短期借款	\$ 89,792	\$ -
受限制資產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海關保證金	19,177	-
固定資產	應納稅額	538,433	538,433
存出保證金	參與招標等之履約擔保	1,977	1,654
		<u>\$ 649,379</u>	<u>\$ 540,087</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八)所述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 (一)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因購買原料、商品及機器設備等，已簽約及開立信用狀而尚未支付價款計約\$1,413,197。
-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飛得力之各營業所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尚未支付金額為\$11,799。
- (三)本公司與住友橡膠工業株事會社(住友)簽訂技術合作契約(契約期間自民國 85 年 5 月 30 日起至 90 年 6 月 1 日止)，合作生產輪胎及相關產品，並按合作產品總銷售金額扣除契約約定之相關支出後之淨銷售金額，依產品別支付 0.2% 0.3%之技術合作報酬金；惟住友自民國 90 年 1 月起並未繼續提供有關之技術服務，故本公司認為並無支付義務，爰僅估列民國 90 年 1 月份之技術報酬金計\$2,323，其餘月份未再估列入帳。
- (四)江西泰豐與經銷商之經銷合約中，訂有產品售後服務保證條款，約定江西泰豐銷售之產品，於消費者使用過程中發生瑕疵，經本公司認可之技術人員鑑定後，若屬製造過程之原因者，將負責「包換」、「包退」及「包賠」之售後服務保證。
- (五)本公司前於民國 92 年 11 月 18 日由子公司泰鑫公司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適用企業併購法規定收購本公司之 41 筆土地，並向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下稱原處分機關)申請記存土地增值稅 \$ 857,350，已獲原處分機關准予記存。嗣泰鑫公司於民國 94 年 1 月就前開土地中之 12 筆，續依企業併購法以減資方式辦理分割並成立泰誠公司，亦獲准予記存在案。惟民國 95 年 4 月接獲原處分機關以本公司持有泰鑫公司股份低於原收購取得對價之 65% 為由，要求取消本公司原記存之土地增值稅，並繳納相關滯納金款項。前開處分申經復查及訴願程序，本公司及泰鑫公司分別於民國 96 年 10 月 25 日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本公司所提之訴訟固經最高行政法院裁定駁回確定，惟泰鑫公司以利害關係人身分所提之訴訟業經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於民國 97 年 6 月 12 日判決勝訴並撤銷原處分、復查及訴願決定，然前開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於民國 99 年 4 月 9 日為最高行政法院判決撤銷，並駁回該公司於第一審之訴。泰鑫公司已依法對前開最高行政法院判決提起再審，主張適法權益；另本公司提起之訴訟雖遭最高行政法院駁回，惟該判決僅為程序判決不具備實體確定力，故於繳納稅款後，本公司仍得依稅捐稽徵法第 28 條申請退稅，是本件仍有得獲救濟之機會。惟最終若仍獲不利之判決，預先繳納原記存之土地增值稅 \$ 857,350 得用以抵繳將來土地實際移轉時之土地增值稅，對本公司之損益尚無影響。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已於民國 98 年度將相關滯納金及利息費用計 \$ 115,583 估列入帳；另民國 100 年第一季估列之利息費用計 \$4,387(累積估列之利息費用計 \$86,318，帳列應付費用)。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951,618	\$ -	\$ 3,951,61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998	3,998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	-	-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3,499,035	\$ -	\$ 3,499,03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負債</u>			
遠期外匯合約	5,903	-	5,903
			99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211,406	\$ -	\$ 3,211,40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28,543	128,54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30	-	-
<u>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2,533,719	\$ -	\$ 2,533,719
長期借款	179,110	-	179,11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

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等科目，存出及存入保證金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係以公開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4.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

(二)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1,662,622 及 \$1,146,761。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貨幣)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外幣單位：仟元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3,890	29.40	29,600	31.80
歐元：新台幣	4,249	41.71	4,039	42.72
英鎊：新台幣	624	47.46	2,970	48.03
歐元：美金	1,716	1.42	1,533	1.34
英鎊：美金	1,472	1.61	2,751	1.51
人民幣：美金	2,788	6.57	4,449	6.8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6	29.40	126	31.80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1,941	29.40	6,920	31.80
歐元：新台幣	1,332	41.71	246	42.72
人民幣：美金	25,164	6.57	20,284	6.83

2. 金融商品投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四)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從事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立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本公司從事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不受市場價格變動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甚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負債。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四)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擁有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外幣定期存款部分因受市場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故預期將有重大之市場風險，其餘因不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擁有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均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及活期存款、外幣定期存款及約當現金，其中約當現金係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外幣定期存款部分因期間甚短，故亦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四)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均信用良好，經評估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收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5.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四)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因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應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6. 借款

(1) 市場風險

除上列(四)1.所述匯率波動之影響外，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短期款項主要均為一年內到期，本公司營運資金均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借入款項均屬固定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五)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u>保 證</u>	<u>金 額</u>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子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美金 15,000仟元</u>	<u>美金 21,500仟元</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合約金額相等。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得免予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三)大陸投資資訊

同附註十一(一)。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收1%，不予揭露：

民國100年度第一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有限公司	1	銷貨	\$ 168,492	註4	5.96%
"	"	"	"	應收帳款	216,542	"	1.78%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441,000	註6	3.63%
1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461,443	註4	16.33%
"	"	"	"	應收帳款	262,541	"	2.16%
2	泰鑫建設(股)公司及泰誠開發(股)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908,791	註6	7.48%
3	Highpoint Trading Ltd.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3	資金貸與	176,400	註7	1.45%

民國99年度第一季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飛得力國際(股)有限公司	1	銷貨	\$ 123,654	註5	5.16%
"	"	"	"	應收帳款	160,129	"	1.42%
"	"	Highpoint Trading Ltd.	"	背書保證	524,700	註6	4.66%
"	"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	"	159,000	"	1.41%
1	泰豐輪胎(江西)有限公司	Highpoint Trading Ltd.	3	銷貨	376,264	註5	15.71%
"	"	"	"	應收帳款	262,987	"	2.33%
2	泰鑫建設(股)公司及泰誠開發(股)	泰豐輪胎(股)有限公司	2	背書保證	908,791	註6	8.0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並考量交易數量及市場狀況，其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註5：民國99年第一季關係人間進銷貨交易條件與民國100年第一季無差異。

註6：係關係人間之背書保證情形。

註7：係關係人間之資金貸與情形。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地區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公司目前著重於國內及亞洲之事業。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調整後營運利益評估營運部門。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公司現金狀況之財務部門所管理。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第一季

	國 內	亞 洲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769,181	\$ 1,047,320	\$ 2,816,50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93,080	466,010	659,090
部門收入	\$ 1,962,261	\$ 1,513,330	\$ 3,475,591
部門利益(註)	\$ 98,525	\$ 8,405	\$ 106,930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100,216)	(\$ 52,328)	(\$ 152,544)
可辨認資產(註)	\$ 8,115,103	\$ 5,156,635	\$ 13,271,738

民國99年度第一季

	國 內	亞 洲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488,158	\$ 903,941	\$ 2,392,09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42,670	387,862	530,532
部門收入	\$ 1,630,828	\$ 1,291,803	\$ 2,922,631
部門利益(註)	\$ 139,323	\$ 30,723	\$ 170,046
部門利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85,404)	(\$ 56,568)	(\$ 141,972)
可辨認資產(註)	\$ 7,325,987	\$ 4,909,344	\$ 12,235,331

註：係未考量調整及沖銷之部門利益與資產。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本期調整後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民國100年度第一季	民國99年度第一季
部門利益	\$ 106,930	\$ 170,046
調整及沖銷	1,811	1,325
	108,741	171,371
折舊費用	(131,629)	(124,663)
攤銷費用	(20,915)	(17,309)
財務成本-淨額	(12,521)	(11,522)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4,328)	(299)
其他	8,536	(29,19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 100,428	\$ 130,355